

# 安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安征预〔2024〕45号

## 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尚卿乡“三铁荟萃” 停车场征收土地预公告

为实施安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发布尚卿乡“三铁荟萃”停车场项目征收土地预公告：

### 一、征收土地的范围、目的

1. 拟征地面积：0.3352公顷。

2. 征地范围：东至科名村六选山地

西至科名村姑里仔山地

南至科名村中部 SQ-B-06 地块

北至科名村中部 SQ-B-04 地块

具体位置详见规划选址红线图。

3. 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尚卿乡科名村。

4. 征收目的：本次征收土地用于尚卿乡“三铁荟萃”停车场项目建设，为政府组织实施的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

## 二、其他事项

拟于2024年8月30日至2024年9月13日由尚卿乡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等，一律不予补偿。

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公告时间为十个工作日，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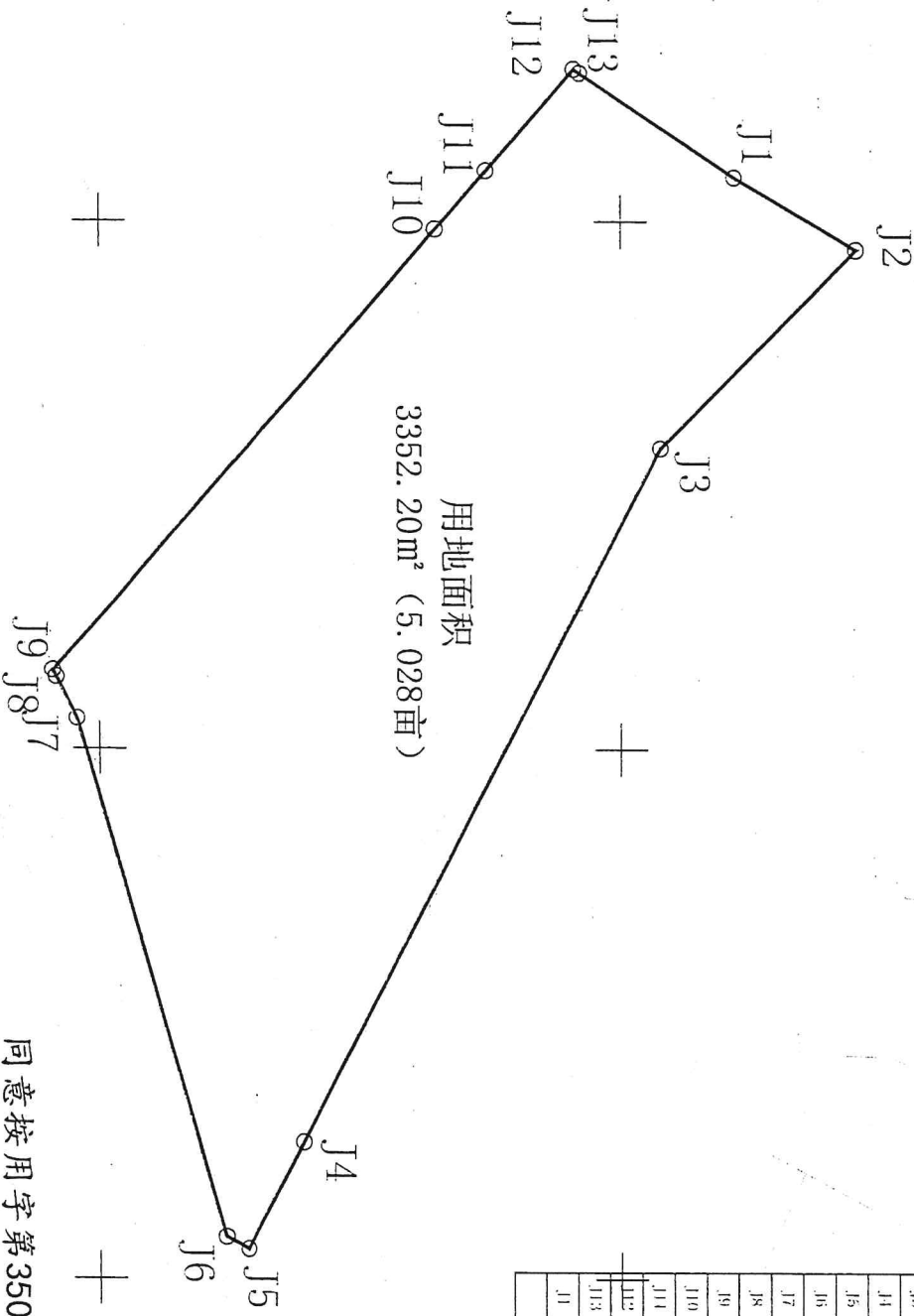
本次征收土地的实施单位为尚卿乡政府，由尚卿乡代表我县人民政府签订补偿安置协议等土地征收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附件：规划选址红线图



### 尚卿乡“三铁荟萃”停车场



点号	X	Y	边长
J1	2785310.879	39596195.797	13.48
J2	2785322.519	39596302.605	26.55
J3	2785303.793	39596521.127	74.08
J4	2785290.459	39596387.066	11.45
J5	2785251.152	39596307.211	2.10
J6	2785292.011	39596306.067	50.96
J7	2785247.822	39596517.136	4.11
J8	2785245.881	39596513.182	0.72
J9	2785245.561	39596512.536	55.59
J10	2785282.189	39596500.722	7.39
J11	2785287.055	39596495.166	12.82
J12	2785295.505	39596485.521	0.67
J13	2785296.061	39596485.593	17.82
J1	2785310.879	39596495.797	
S: 3352.20 平方米 (5.028亩)			

同意按用字第350524202400034号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要求，在此红范围内进行该项目方案设计。

2024.6.6